中共南岸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关于公布南岸区2024年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的通知

区级相关部门，各镇街：

为贯彻落实中央和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关于开展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为中小学教师减负专项整治工作部署，切实减轻中小学教师非教育教学负担。中共重庆市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已公布了《重庆市2024年市级层面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重庆市教育委员会官网http://jw.cq.gov.cn/），现将《南岸区2024年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予以公布，未列入市、区级白名单的社会事务不得进校园开展，并提出以下工作要求，请一并贯彻落实。

一、严格落实清单管理

根据《南岸区规范社会事务进校园工作制度》相关要求，确需临时开展的，按“一事一审”原则，由事项开展部门提前2周依程序审批报备，经南岸区社会事务进校园专家委员会审核批准后方可实施。列入白名单的活动事项要严格按照公布的实施范围、活动内容、开展形式组织实施，不得随意扩大范围、增加频次。

二、规范实施过程管理

牵头实施单位要科学设计活动实施方案，尽可能精简活动内容、优化活动形式，切实增强活动的针对性和实效性，并在活动开展前1个月将实施方案报区教委审核把关。区教委将统筹整合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推动进校园活动与学科教学、班团队会、综合实践活动、课后服务、校园文化建设等学校日常教育和管理工作有机融合。

三、简化评价考核方式

活动开展过程中不得滥用应用程序和工作群组、打卡、接龙、做题、拍照、简报，不得对参与率、完成率等指标情况进行排名通报。活动事项中涉及知识竞赛、成果评选等内容的，应坚持自愿参加原则。不得将社会事务进校园活动完成情况与学校、教师考核评价挂钩。

附件：南岸区2024年社会事务进校园白名单

中共南岸区委教育工作领导小组秘书组

2024年8月1日

（此件公开发布）